股票代码:603366　股票简称:日出东方　公告编号:临2012-001

日出东方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日出东方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2年5月3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相结合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已于2012年5月21日已电子邮件和电话通知方式发出。公司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出席会议人数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徐新建先生召集并主持。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1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201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1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以公司发行后总股本40,000万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50元(含税),共计派发140,000,000.0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暂不分配,结转入下一年度。

公司2011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201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修改<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聘任焦青太、陈尚开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详见《日出东方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2-002号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审核相关制度的议案》

(一)《日出东方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保密制度》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日出东方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日出东方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机构调研接待工作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四)《日出东方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日出东方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六月一日

股票代码:603366　股票简称:日出东方　公告编号:临2012-002

日出东方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重要提示:

1、投资标的名称:广东日出东方空气能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登记机关核准为准)

2、投资总额和比例:人民币3000万元,公司持有注册资本的100%出资比例,

全部以自有资金投入

3、投资期限:长期

特别风险提示:

1、投资标的本身存在的风险:该项目属新能源产业,可能受到上游原材料价格波动和下游客户需求波动带来的风险;

2、投资可能未获批准的风险:本次投资项目尚需经相关政府主管部门批准备案,未来还可能面临政府行业政策变动带来的风险。

本公司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一、投资概述

1、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拟设立的公司名称为"广东日出东方空气能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登记机关核准为准),注册资本拟为人民币3000万元,公司持有100%投资比例。注册地为广东省佛山市。

经营范围:空气能热水器、空气能采暖系统,空气能干燥系统、水源热泵、地源热泵、太阳能热利用产品、太阳能空调、太阳能热发电、太阳能与空气能结合的复合能源供应系统、空调及多联机等相关产品的研发、制造、销售及技术服务;机电设备安装;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本项对外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

2、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12年5月31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以全票9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的议案》。

3、投资行为生效所必需的审批程序

本次投资规模属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之内,不需报股东大会批准。

二、本次设立子公司的目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设立子公司目的

增强公司在新能源行业的市场竞争力和行业地位,有利于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

2、存在的风险

本次投资设立子公司可能存在产业政策变动、产品技术升级所带来的风险,公司将充分利用现有的管理经验、研发技术,加强产业政策跟踪,以多样化的对策和措施来控制和化解可能出现的风险。

3、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设立子公司,其经营范围符合公司发展战略,项目的实施将较大幅度地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并带来较高的经济效益;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促进企业的可持续发展。

三、备查文件

日出东方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日出东方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六月一日

股票代码:603366　股票简称:日出东方　公告编号:临2012-003

日出东方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1年度股东大会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2年6月21日上午9:30

●网络投票时间:2012年6月21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连云港市新浦区瀛洲路1号新银双厦西座15楼会议室

●会议方式:现场投票方式,网络投票方式(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根据公司于2012年5月31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现将公司关于召开2011年度股东大会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召集人:日出东方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召开日期:

现场会议开始时间:2012年6月21日(周四)上午9:30

A股股东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2年6月21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3、股权登记日:2012年6月13日。

4、召开地点:连云港市新浦区瀛洲路1号新银双厦西座15楼会议室

5、会议方式:

(1)A股股东可通过:

①本人亲身出席现场投票;

②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他人出席投票;

③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A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A股股东应在本通知列明的有关时限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网络投票。

(2)网络投票的操作方式请见本通知附件一。

(3)关于股东投票方式选择的说明

根据公司章程,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或其他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二、会议审议议案

1、《201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201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201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关于聘任公司201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6、《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7、《关于修改《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8、《关于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的议案》

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另行刊登的股东大会会议资料,有关本次股东大会的会议资料将不迟于2012年6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

三、股东大会出席列席对象

1、截至2012年6月13日(星期三)上海证券交易所A股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A股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自然人股东应本人亲自出席股东大会,本人不能出席的,可委托授权代理人出席;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法定代表人不能出席的,可委托授权代理人出席。(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独立董事将在大会上作述职报告。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等其他相关人员。

四、会议登记事项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以采用书面信函或传真办理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2年6月18日(9:00-11:00,14:00-16:00)。

(三)登记地点:连云港市新浦区瀛洲路1号新银双厦西座15楼

五、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518-85959992

联系传真:0518-85807993

联系地址:连云港市新浦区瀛洲路1号新银双厦西座15楼　邮编:222000

2、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日出东方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六月一日

附件一:**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投票日期:2012年6月21日

总提案数:8项议案

一、投票流程

1、投票代码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投票股东
752366	日出投票	A股股东

2、表决方法

(1)一次性表决方法

如需对所有事项进行一次性表决的,按以下方式申报:

表决序号	内容	申报代码	申报价格	同意	反对	弃权
1-8	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8项提案	752366	99.00	1股	2股	3股

(2)分项表决方法

如需对各事项进行分项表决的,按以下方式申报:

议案序号	内容	申报价格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1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00	1股	2股	3股
2	《201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0	1股	2股	3股
3	《201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00	1股	2股	3股
4	《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4.00	1股	2股	3股
5	《关于聘任公司201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5.00	1股	2股	3股
6	《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6.00	1股	2股	3股
7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7.00	1股	2股	3股
8	《关于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的议案》	8.00	1股	2股	3股

3、在"申报股数"项填写表决意见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二、投票举例

1、股权登记日2012年6月13日A股收市后,持有日出东方A股的投资者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全部提案投同意票,则申报价格填写"99.00"元,申报股数填写"1"股",应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752366	买入	99.00	1股

2、如某A股投资者需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进行分项表决,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议案一《201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投同意票,应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752366	买入	1.00	1股

3、如某A股投资者需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进行分项表决,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议案一《201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投反对票,应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752366	买入	1.00	2股

4、如某A股投资者需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进行分项表决,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议案一《201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弃权票,应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752366	买入	1.00	3股

三、投票注意事项

1、考虑到所需表决的提案较多,若股东需对所有的提案表达相同意见,建议直接委托申报价格"99.00元进行投票。股东大会有多个待表决的提案,股东可以根据其意愿决定对提案的申报顺序。投票申报不得撤单。

2、对同一事项不能多次进行投票,出现多次投票的(含现场投票、委托投票、网络投票),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3、股东大会有多项表决事项时,股东仅对某项或某几项议案进行网络投票的,即视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其所持表决权数纳入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数计算,对于该股东未投票或投票不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规定的,按照弃权计算。

4、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发生异常,则本次会议进程按当日通知。

附件二:

委 托 书

委托人: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证券帐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授权委托有效日期:　　年　　月　　日至本次股东会结束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日出东方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并按以下投票指示代表本人(本公司)进行投票。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1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1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1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	《关于聘任公司201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6	《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7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8	《关于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的议案》			

注:1、委托人可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方框内划"√",做出投票指示。

2、如委托人未作任何投票指示,则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委托人签名(盖章):

年　　月　　日

股票代码:603366　股票简称:日出东方　公告编号:临2012-004

日出东方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日出东方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12年5月3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已于2012年5月21日发出。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3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井奇先生召集并主持。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1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该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201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该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该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日出东方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二年六月一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2年6月18日下午1:00时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2年6月18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四川省乐山市高新区迎宾大道18号四川明星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综合楼二楼会议室

会议方式: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

根据本公司于2012年5月1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现将召开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时间:2012年6月18日下午1:00时

(三)会议地点:四川省乐山市高新区迎宾大道18号四川明星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综合楼二楼会议室

(四)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交易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2、《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4、《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5、《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细则》的议案》

6、《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细则》的议案》

7、《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细则》的议案》

8、《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9、《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三、会议出席列席对象:

(一)、截至于2012年6月12日(股权登记日)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明星电缆(603333)"所有股东;

(二)、上述股东授权委托的代理人,该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的股东(授权委托书请见附件二);

(三)、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四)、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其他相关人员。

四、现场会议参加办法:

(一)、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本人身份证和法人股东帐户卡到公司办理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法人股东帐户卡到公司登记。

(二)、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帐户卡至公司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股东帐户卡到公司登记。

(三)、出席会议股东请于2012年6月16日、17日,每日上午9:00—11:00,下午2:00—4:00到四川明星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行政办公楼证券部办公室办理登记手续。股东也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股东参会登记表》见附件3。

五、其他事项

(一)、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四川省乐山市高新区迎宾大道18号。

邮政编码:614001

联系电话:(0833)-2595155

传真:(0833)-2595155

联系人:徐坤明彩宾

(二)、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三)、出席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四)、四川明星电缆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请参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附:1.投资者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2.授权委托书(格式)

3.股东参会登记表

六、备查文件目录

1、四川明星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独立意见

3、四川明星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4、四川明星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事项的意见

特此公告。

四川明星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六月一日

附件1:

投资者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本次会议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2012年6月18日(星期一)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投票程序比照上海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一、投票流程

1、投票代码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表决议案数量	说明
752333	明星投票	9	A股

2、表决方法

网络投票期间,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相关信息如下: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买卖方向	买入价格
752333	明星投票	买	对应申报价格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1)输入买入指令;(2)输入证券代码:752333;(3)输入对应申报价格:99元代表所有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

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在"申报股数"项填写表决意见: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具体情况如下:

①一次性表决方法:

如对所有事项进行一次性表决,按以下方式申报:

内容	申报代码	申报价格	同意	反对	弃权
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提案	752333	99.00元	1股	2股	3股

②分项表决方法:

如对各事项进行分项表决,按以下方式申报:

表决序号	内容	申报代码	申报价格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752333	1.00元	1股	2股	3股
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752333	2.00元	1股	2股	3股
3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752333	3.00元	1股	2股	3股
4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752333	4.00元	1股	2股	3股
5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细则》的议案	752333	5.00元	1股	2股	3股
6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细则》的议案	752333	6.00元	1股	2股	3股
7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细则》的议案	752333	7.00元	1股	2股	3股
8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752333	8.00元	1股	2股	3股
9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752333	9.00元	1股	2股	3股

二、投票举例

1、股权登记日2012年6月12日A股收市后,持有公司A股的投资者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全部提案投同意票,则申报价格填写"99.00元",申报股数填写"1股",应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752333	买入	99.00元	1股

2、如投资者需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进行分项表决,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议案1《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投同意票,应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752333	买入	1.00元	1股

3、如投资者需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进行分项表决,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议案1《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投反对票,应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752333	买入	1.00元	2股

4、如投资者需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进行分项表决,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议案1《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弃权票,应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752333	买入	1.00元	3股

三、投票注意事项

1、考虑到所需表决的提案较多,若股东需对所有的提案表达相同意见,建议直接委托申报价格"99.00元进行投票。股东大会有多个待表决的提案,股东可以根据其意愿决定对提案的申报顺序。投票申报不得撤单。

2、对同一事项不能多次进行投票,出现多次投票的(含现场投票、委托投票、网络投票),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3、股东大会有多项表决事项时,股东仅对某项或某几项议案进行网络投票的,即视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其所持表决权数纳入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数计算,对于该股东未投票或投票不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规定的,按照弃权计算。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四川明星电缆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照下列指示行使表决权:

序号	表决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4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5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细则》的议案			
6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细则》的议案			
7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细则》的议案			
8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9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注:委托人应在同意栏或反对栏或弃权栏中划"√")

如果股东本人对有关议案的表决未作出具体指示,受托人可自行酌情对上述决议投票表决。

委托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

受托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单位)签字(盖章):

附件3

股东参会登记表

股东名称(姓名)	
地址	
有效证件及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填写日期	

上证180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将于2012年6月6日结束发售,现将本基金的发售事宜再次提示如下:

一、基金发售期发售时间的安排

本基金自2012年5月2日起至2012年6月6日止通过销售机构公开发售。本基金的发售方式有三种:网上现金认购、网下现金认购和网下股票认购。

网上现金认购的日期为2012年6月4日起至2012年6月6日;

网下现金认购的日期为2012年5月2日起至2012年6月6日;

网下股票认购的日期为2012年5月2日起至2012年6月6日。

欲认购本基金的投资者可以在上述日期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内,在具有基金代销业务资格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会员资格的证券公司办理网上现金认购,在本基金管理人指定的发售代理机构办理网下股票认购和网下现金认购,也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办理网下现金认购。

二、认购账户

投资人认购本基金时需具有上海证券交易所A股账户或证券投资基金账户。

1、如投资人需新开立证券账户,则应注意:

(1)基金账户只能进行基金的二级市场交易,如投资人需要参与网下股票认购或基金的申购、赎回,则应开立A股账户。

(2)开户当日无法办理指定交易,建议投资者在进行认购前至少2个工作日办理开户手续。

2、如投资人已开立证券账户,则应注意:

(1)如投资人未办理指定交易或指定交易在不办理本基金发售业务的证券公司,需要指定交易或转指定交易在可办理本基金发售业务的证券公司。

(2)当日办理指定交易或转指定交易的投资人当日无法进行认购,建议投资人在进行认购前至少1个工作日办理指定交易或转指定交易手续。

3、使用专用席位的机构投资人则无需办理指定交易。

三、认购方式说明

(一)网上现金认购

1、认购代码:510423

2、业务办理时间:2012年6月4日至2012年6月6日上午9:30—11:30和下午1:00—3:00。

3、认购限额:网上现金认购单一账户每笔认购份额需为1,000份或其整数倍,最高不得超过99,999,000份

4、认购手续

(1)开立上海证券交易所A股账户或基金账户,办理指定交易在发售代理机构。

(2)在认购前向资金账户中存入足够的认购资金。

(3)投资者可通过填写认购委托单、电话委托、磁卡委托、网上委托等方式申报认购委托,可多次申报,申报一经确认,认购资金即被冻结。

(二)网下现金认购

1、认购代码:510423

2、业务办理时间:

(1)直销机构:2012年5月2日至2012年6月6日的9:00—16:00(周六、周日、节假日不受理)。

(2)发售代理机构:2012年5月2日至2012年6月6日上午9:30—11:30和下午1:00—5:00(周六、周日、节假日不营业),具体时间以各发售代理机构的规定为准。

3、认购限额:通过基金管理人办理网下现金认购的,每笔认购份额须在10万份以上(含10万份);通过代销机构办理网下现金认购的,每笔认购份额需为1,000份或其整数倍。

(三)网下股票认购

1、认购代码:510423

2、业务办理时间:2012年5月2日至2012年6月6日上午9:30—11:30和下午1:00—3:00(周六、周日、节假日不营业),具体时间以各发售代理机构的规定为准。

3、用以认购的股票范围:网下股票认购以单只股票股数申报,用于认购的股票必须是符合要求的上证180等权重指数的成份股和已经公告的备选成份股。

4、认购限额:通过发售代理机构办理网下股票认购的,单只股票最低认购申报股数为1,000股,超过1,000股的部分须为100股的整数倍,用以认购的股票必须是上证180等权重指数成份股和已公告的备选成份股。可用于网下股票认购的股票认购清单详见本公告附件。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一)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 8888 606、0755-82370688

网址:www.invescogreatwall.com

(二)各发售代理机构的客户服务电话和网站敬请参阅本基金自发售以来的相关公告。

五、重要提示:

1、有关本基金发售的具体事宜,敬请认真阅读本公司2012年4月25日分别刊登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本公司网站的《上证180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和《上证180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2、销售机构(指代销机构和直销中心)对申请的受理并不表示对该申请的成功确认,而仅代表销售机构确实接受了认购申请,申请的成功确认应以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的确认登记为准。投资者可以在基金合同生效后到原认购网点打印认购成交确认凭证或查询认购成交确认信息。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六月一日

公告附件:

一、本基金网上现金认购发售代理机构:

网上现金发售代理机构包括具有基金代销业务资格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会员资格的证券公司: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高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达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财富里昂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财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大同证券经纪有限责任公司、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第一创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东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江海证券有限公司、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民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南京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齐鲁证券有限公司、日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天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天源证券经纪有限公司、万和证券经纪有限公司、万联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五矿证券经纪有限责任公司、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藏同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厦门证券有限公司、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新时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银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浙商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中国建银投资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航证券有限公司、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天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金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等。

二、网下现金认购和网下股票认购发售代理机构:

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浙江)有限责任公司、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元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齐鲁证券有限公司、中航证券有限公司和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三、上证180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网下股票认购清单:

本基金募集期间,网下股票认购名单如下表所示。对于在网下股票认购期间价格波动异常或认购申报数量异常的个股,基金管理人可不经公告,全部或部分拒绝该股票的认购申报。

上证180等权重成份股	上证180等权重成份股	上证180等权重成份股	上证180等权重成份股	上证180等权重成份股	上证180等权重成份股
浦发银行	航天机电	首开股份	福耀玻璃	伊利股份	兴业证券
武钢股份	中体产业	金地集团	陆家嘴	航空动力	中国中铁
上海机场	巨化股份	盘江股份	哈药股份	张江高科	工商银行
包钢股份	福田汽车	国电南瑞	川投能源	长江电力	中国铝业
华夏银行	太原重工	小商品城	中华企业	招商证券	中国太保
民生银行	雅戈尔	江淮汽车	青岛海尔	大同煤业	上海医药
宝钢股份	兖州煤业	吉恩镍业	三安光电	晋亿实业	中国中冶
中国石化	复星医药	中金黄金	苏州高新	大秦铁路	中国人寿
南方航空	新湖中宝	驰宏锌锗	中粮屯河	南京银行	平煤股份
中信证券	浙江医药	烽火通信	辽宁成大	宁波港	中国建筑
三一重工	南山铝业	天富热电	华域汽车	中国神华	华泰证券
招商银行	海南航空	方大炭素	大连控股	太平洋	潞安环能
保利地产	云南城投	康美药业	正和股份	吴华能源	郑煤机
中国联通	中恒集团	贵州茅台	综艺股份	中国一重	际华集团
五矿发展	广汇股份	山东黄金	西藏城投	中国国航	中国南车
南京高科	广晟有色	厦门钨业	国电电力	中国化学	光大证券
葛洲坝	北京城建	天威保变	鹏博士	海南橡胶	中海油服
同仁堂	航天信息	海油工程	山西汾酒	重庆水务	光大银行
特变电工	恒瑞医药	海螺水泥	东方集团	兴业银行	中国石油
同方股份	烟台万华	中孚实业	华北制药	西部矿业	中海集运